

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

(副 本)

编号：(津) 人服证字 (2021) 第 号
1600013523号

机构名称：天津盛世嘉劳务服务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20116MA0690HQ2M

地址：天津大港油田建设路740号
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：裴宁

机构性质：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独资)

许可文号：

服务范围：为劳动者介绍用人单位；为用人单位推荐劳动者；为用人单位和个人提供职业介绍信息服务；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从事互联网人力资源信息服务；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组织开展现场招聘会；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开展网络招聘；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开展高级人才寻访服务。

发证机关：(盖章)务。

说 明

- 1.《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》是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和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等开展人力资源服务活动的凭证。
- 2.《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》分正本和副本，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正本应放置在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服务场所的醒目位置。
- 3.《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》不得伪造、变造、买卖、出租、出借。除发证机关外，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均不得收缴和吊销。
- 4.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应在许可的服务范围内从事人力资源服务活动。
- 5.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登记注册事项发生变化时，应向发证机关申请变更登记。
- 6.每年1月1日到3月31日，发证机关对《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》进行年度报告公示。
- 7.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注销时，应交回《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》正、副本。《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》被发证机关吊销后即自行失效。

年度报告公示记录 (盖章有效)

		
2023年	2024年	年

年	年
---	---

发证日期：2024年 04月 12日
有效期限：长期 年 月 日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制